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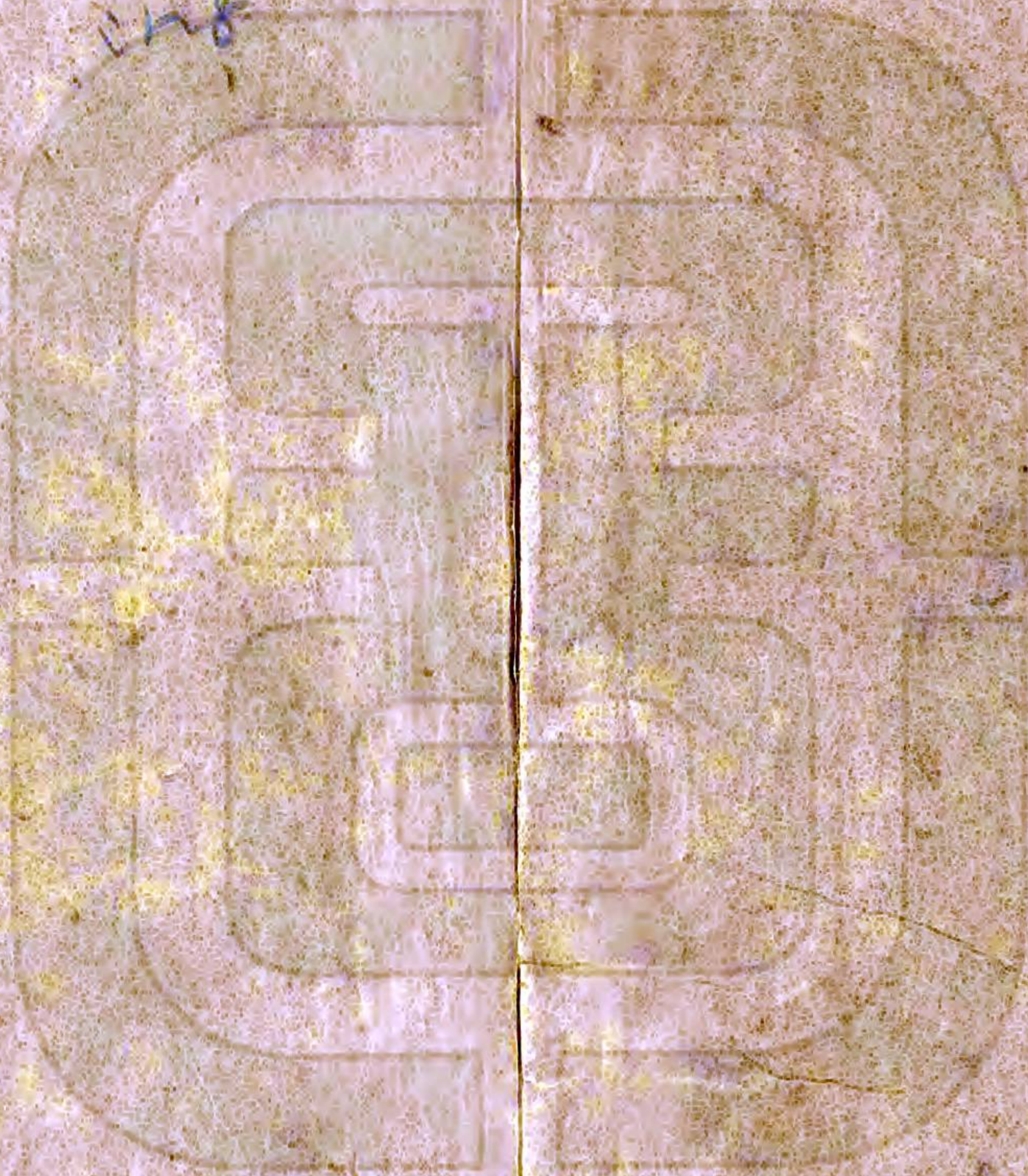
咸甯縣志

卷首

地260.109

38

228



8

同治丙寅年重修

卷之四

淦川書院刊訂

世宗憲皇帝御製

聖祖廣訓序

書曰每歲孟春道人以木鐸徇於路記曰司徒修六禮以節民性明七教以興民德此皆以敦本崇實之道爲闢民覺世之模法莫良焉意莫厚焉我

聖祖仁皇帝久道化成德洋恩普仁育萬物義正萬民六十年來宵衣旰食祇期溥海內外興仁講讓革薄從忠共成親遜之風永享昇平之治故

特頒上諭十六條曉諭八旗及直省兵民人等自綱常名教之際以至於畊業作息之間本末精粗公私鉅細凡民情之所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卷首

一

習皆

睿慮之所周視爾編氓誠如赤子

聖有謨訓明徵定保萬世守之莫能易也朕繼承大統臨御兆人以

聖祖之心爲心以

聖祖之政爲政夙夜匪懈率由舊章惟恐小民遵信奉行久而或怠用申誥誠以示提攜謹將

上諭十六條尋繹至義推衍其文共得萬言名曰

聖諭廣訓旁徵遠引往復周詳意取顯明語多直樸無非奉

先志以啟後人使羣黎百姓家喻而戶曉也願爾兵民等仰體



聖祖正德厚生之至意勿視爲條教號令之虛文共勉爲謹身節用之庶人盡除夫浮薄鷺凌之陋習則風俗淳厚家室和平在朝廷德化樂觀其成爾後嗣子孫並受其福積善之家必有餘慶其理豈或爽哉

聖諭十六條

- 第一條敦孝弟以重人倫
- 第二條篤宗族以昭雍睦
- 第三條和鄉黨以息爭訟
- 第四條重農桑以足衣食
- 第五條尚節儉以惜財用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二

- 第六條隆學校以端士習
- 第七條黜異端以崇正學
- 第八條講法律以儆愚頑
- 第九條明禮讓以厚風俗
- 第十條務本業以定民志
- 第十一條訓子弟以禁非爲
- 第十二條息誣告以全善良
- 第十三條誠窩逃以免株連
- 第十四條完錢糧以省催科
- 第十五條聯保甲以弭盜賊

第三條解仇忿以重身命

聖諭第一條

敦孝弟以重人倫

我

聖祖仁皇帝臨御六十一年法

祖尊

親孝思不匱

欽定孝經衍義一書衍釋經文義理詳貫無非孝治天下之意故聖諭十六條首以孝弟開其端朕丕承鴻業追維

往訓推廣立教之思先申孝弟之義用是與爾兵民人等宣示之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三

夫孝者天之經地之義民之行也人不知孝父母獨不思父母愛子之心乎方其未離懷抱饑不能自哺寒不能自衣爲父母者察聲音察形色笑則爲之喜啼則爲之憂行動則跬步不離疾痛則寢食俱廢以養以教至於成人復爲授家室謀生理百計經營心力俱瘁父母之德實同昊天罔極子欲報親恩於萬一自當內盡其心外竭其力謹身節用以勤服勞以隆孝養毋博奕飲酒毋好勇鬪狠毋好貨財私妻子縱使儀文未備而誠懇有餘推而廣之如曾子所謂居處不莊非孝事君不忠非孝莅官不敬非孝朋友不信非孝戰陣無勇非孝皆孝子分內之事也至若

父有家子稱曰家督弟有伯兄尊曰家長凡日用出入事無大小眾子弟皆當咨稟焉飲食必讓語言必順步趨必徐行坐立必居下凡以明弟道也夫十年以長則兄事之五年以長則肩隨之况同氣之人乎故不孝與不弟相因事親與事長並重能為孝子然後能為悌弟能為孝子悌弟然後在田野為循良之民在行間為忠勇之士爾兵民亦知為子當孝為弟當悌所患習焉不察致自離於人倫之外若能痛自愧悔出於心之至誠竭其力之當盡由一念孝弟積而至於念念皆然勿尚虛文勿略細行勿沽名而市譽勿勤始而怠終孝弟之道庶克敦矣夫不孝不弟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四

國有常刑然顯赫之迹刑所能防隱然之地法所難及設罔知愧悔自陷此僻朕心深為不忍故丁寧告誡庶爾兵民咸體朕意感發興起各盡子弟之職於戲聖人之德本於人倫堯舜之追不外孝弟孟子曰人人親其親長其長而天下平爾兵民其毋視為具文焉

聖諭第二條

篤宗族以昭雍睦

書曰以親九族九族既睦是帝堯首以睦族示教也禮曰尊祖故敬宗敬宗故收族明人道必以睦族為重也夫家之有宗族猶水之有分派木之有分枝雖遠近異勢疏密

異形 委其本源則一故人之待其宗族也必如身之有四
肢百體務使血脉相通而疴癢相關周禮本此意以教民
著爲六行曰孝曰友而繼曰睦誠古今不易之常道也我
聖祖仁皇帝旣諭爾等敦孝弟以重人倫卽繼之曰篤宗族以昭
雍睦蓋宗族由人倫而推雍睦未昭卽孝弟有所未盡朕
爲爾兵民詳訓之大抵宗族所以不篤者或富者多吝而
無解推之德或貧者多求而生觖望之思或以貴凌賤而
勢利汨其天親或以賤驕人而忿傲施於骨肉或貨財相
競不念祖先之情或意見偶乖頓失宗親之義或偏聽妻
孥之淺識或誤中讒慝之虛詞因而詬誶傾排無所不至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五

非惟不知雍睦抑且忘爲宗族矣爾兵民獨不思子姓之
衆皆出祖宗一人之身奈何以一人之身分爲子姓遽相
視爲塗人而不顧哉昔張公藝九世同居江州陳氏七百
口共食凡屬一家一姓當念乃祖乃宗甯厚毋薄甯親毋
疏長幼必以序相洽尊卑必以分相聯喜則相慶以結其
綢繆戚則相憐以通其緩急立家廟以薦蒸嘗設家塾以
課子弟置義田以贍貧乏修族譜以聯疏遠卽卑姓寒門
或有未逮亦各隨其力所能爲以自篤其親屬誠使一姓
之中秩然藹然父與父言慈子與子言孝兄與兄言友弟
與弟言恭雍睦昭而孝友之行愈敦有司表爲仁里君子

稱爲義門天下推爲望族豈不美哉若以小故而隳宗支以微嫌而傷親愛以侮慢而遠遜讓之風以偷薄而虧敦睦之誼古道之不存卽爲國典所不恕爾兵民其交相勸勵共體祖宗慈愛之心常切水木本源之念將見親睦之俗成於一鄉一邑雍和之氣達於溥海內外諸福咸臻太平有象胥在是矣可不勗歟

聖諭第三條

和鄉黨以息爭訟

古者五族爲黨五州爲鄉睦婣任恤之教由來尚矣顧鄉黨中生齒日繁比閭相接睚眦小失狎昵微嫌一或不誠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六

凌競以起遂至屈辱公庭委身法吏負者自覺無顏勝者人皆側目以里巷之近而舉動相猜報復相尋何以爲安生業長子孫之計哉

聖祖仁皇帝憫人心之好競思化理之貴溥特布訓於鄉黨曰和

所以息爭訟於未萌也朕欲誠和萬民用是申告爾等以敦和之道焉詩曰民之失德乾餱以愆言不和之漸起於細微也易訟之象曰君子以作事謀始言息訟貴絕其端也是故人有親疏概接之以溫厚事無大小皆處之以謙冲毋恃富以侮貧毋挾貴以凌賤毋飾智以欺愚毋倚強以凌弱設言可以解紛施德不必望報人有不及當以情

恕非意相干當以理遣此既有包荒之度彼必生愧悔之心一朝能忍鄉里稱爲善良小忿不爭間黨推其長厚鄉黨之和其益大矣古云非宅是卜惟鄰是卜緩急可恃莫如鄉鄰務使一鄉之中父老子弟聯爲一體安樂憂患視同一家農商相資工賈相讓則民與民和訓練相習汎守相助則兵與兵和兵出力以衛民民務養其力民出財以贍兵兵務恤其財則兵與民交相和由是而簞食豆羹爭端不起鼠牙雀角速訟無因豈至結怨耗財廢時失業甚且破產流離以身殉法而不悟哉若夫巨室耆年鄉黨之望膠庠髦士鄉黨之英宜以和輯之風爲一方表率而奸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七

頑好事之徒或詭計挑唆或橫行嚇詐或貌爲洽比以煽誘或假托公言而把持有一於此里閭靡甯鄉論不容國法具在爾兵民所當謹凜者也夫天下者鄉黨之積也爾等誠遵

聖祖之懿訓尚親睦之淳風孝弟因此而益敦宗族因此而益篤里仁爲美比戶可封訟息人安延及世世協和徧於萬邦太和蒸於宇宙朕與爾兵民永是賴焉

聖諭第四條

重農桑以足衣食

朕聞養民之本在於衣食農桑者衣食所由出也一夫不

耕或受之饑一女不織或受之寒古者天子親耕后親桑躬爲至尊不憚勤勞爲天下倡凡爲兆姓圖其本也夫衣食之道生於地長於時而聚於力本務所在稍不自力生受其困故勤則男有餘粟女有餘帛不勤則仰不足事父母俯不足畜妻子其理然也彼南北地土雖有高下燥濕之殊然高燥者宜黍稷下濕者宜秔稻食之所出不同其爲農事一也樹桑養蠶除江浙四川湖北外餘省多不相宜然植麻種棉或績或紡衣之所出不同其事與樹桑一也願吾民盡力農桑勿好逸惡勞勿始勤終惰勿因天時偶歉而輕棄田園勿慕奇贏倍利而輒改故業苟能重本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八

務雖一歲所入公私輪用而外羨餘無幾而日積月累以至身家饒裕子孫世守則利賴無窮不然而舍本逐末豈能若是之綿遠乎至爾兵隸在戎伍不事農桑試思月有分給之餉倉有支放之米皆百姓輸納以散給爾等各贍身家一絲一粒莫不出自農桑爾等無享其利當彼此相安多方捍衛使農桑俱得盡力爾輩衣食永遠不匱則亦重有賴焉若地方文武官僚俱有勸課之責勿奪民時勿妨民事浮惰者懲之勤苦者勞之務使野無曠土邑無游民農無舍其耒耜婦無休其蠶織卽至山澤園圃之利雞豚狗彘之畜亦皆養之有道取之有時以佐農桑之不逮

庶幾克勤本業而衣食之源溥矣所慮年穀豐登或忽於儲蓄布帛充贍或侈於費用不儉之弊與不勤等甚且貴金玉而忽菽粟工文繡而廢蠶桑相率爲紛華靡麗之習尤爾兵民所當深戒者也自古盛王之世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饑不寒享庶富之盛而致教化之興其道胥由乎此

聖祖仁皇帝念切民依嘗刊耕織圖頒行中外所以敦本阜民者甚至朕仰惟

聖諭念民事之至重廣爲詮解勸爾等力於本務余一人衣租食稅願與天下共飽煖也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九

聖諭第五條

尚節儉以惜財用

人生不能一日而無用卽不可一日而無財然必留有餘之財而後可供不時之用故節儉尚焉夫財猶水也節儉猶水之蓄也水之流不蓄則一洩無餘而水立涸矣財之流不節則用之無度而財立匱矣我

聖祖仁皇帝躬行節儉爲天下先休養生息海內殷富猶兢兢以惜財用示訓蓋自古民風皆貴乎勤儉然勤而不儉則十夫之力不足供一夫之用積歲所藏不足供一日之需其害爲更甚也夫兵丁錢糧有一定之數乃不知撙節衣好

鮮麗食求甘美一月費數月之糧甚至稱貸以遂其欲子
母相權日復一日債深累重饑寒不免農民當豐收之年
倉箱充實本可積蓄乃酬酢往來率多浮費遂至空虛夫
豐年尚至空虛荒歉必至窮困亦其勢然也似此之人國
家未嘗減其一日之糧天地未嘗不與以自然之利究至
啼饑號寒困苦無告者皆不節儉所致更或祖宗勤苦儉
約日積月累以致充裕子孫承其遺業不知物力艱難任
意奢侈誇耀里黨稍不如人卽以爲恥曾不轉盼遺產立
盡無以自存求如貧者之子孫並不可得於是寡廉鮮恥
靡所不至弱者餓殍溝壑強者作慝犯刑不儉之害一至
兵民當凜遵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十

聖諭繹思不忘爲兵者知月糧有定與其至不足而冀格外之賞

孰若留有餘以待可繼之糧爲民者知豐歉無常與其但
顧朝夕知貧窶之可憂孰若留貯將來爲水旱之有備大
抵儉爲美德甯以固陋貽譏禮貴得中勿以驕盈致敗衣
服不可過華飲食不可無節冠昏喪祭各安本分房屋器
具務取素樸卽歲時伏臘斗酒娛賓從俗從宜歸於約省
爲天地惜物力爲朝廷惜恩膏爲祖宗惜往日之勤勞爲
子孫惜後來之福澤自此富者不至於貧貧者可至於富

安居樂業含哺鼓腹以副朕阜俗誠民之至意孝經有曰
謹身節用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也爾兵民其身體而力
行之

聖諭第六條

隆學校以端士習

古者家有塾黨有庠州有序國有學固無人不在于所教之
中專其督率之地董以師儒之官所以成人材而厚風俗
合秀頑強懦使之歸於一致也

聖祖仁皇帝壽考作人特隆學校凡所以養士之恩教士之法無
不備至蓋以士爲四民之首人之所以待士者重則士之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士

所以自待者益不可輕士習端而後鄉黨視爲儀型風俗
由之表率務令以孝弟爲本材能爲末器識爲先文藝爲
後所讀者皆正書所交者皆正士確然於禮義之可守惕
然於廉恥之當存惟恐立身一敗致玷宮墻惟恐名譽雖
成負慚衾影如是斯可以爲士否或躁競功利于犯名教
習乎異端曲學而不知大道驚乎放言高論而不事躬行
問其名則是考其實則非矣昔胡瑗爲教授學者濟濟有
成文翁治蜀中子弟由是大化故廣文一官朕特飭吏部
悉以孝廉明經補用凡以爲興賢育才化民成俗計也然
學校之隆固在司教者有整齊嚴肅之規尤在爲士者有

愛惜身名之意士品果端而後發爲文章非空虛之論見之施爲非浮薄之行在野不愧名儒者在國卽爲良臣所係顧不重哉至於爾兵民恐不知學校之爲重且以爲與爾等無與不思身雖不列於庠序性豈自外於倫常孟子曰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弟之義又曰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則學校不獨所以教士兼所以教民若黌宮之中文武並列雖經義韜略所習者不同而入孝出弟人人所當共由也士農不異業力田者悉能敦本務實則農亦士也兵民無異學卽戎者皆知敬長愛親則兵亦士也然則庠序者非爾兵民所當隆重者乎端人正士者非爾兵民所當則效者乎孰不有君臣父子之倫孰不有仁義禮智之性勿謂學校之設止以爲士各宜以善相勸以過相規向風慕義勉爲良善則氓之蚩蚩亦可以禮義爲耕耘赴武夫亦可以詩書爲甲冑一道同風之盛將復見於今日矣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三

聖諭第七條

黜異端以崇正學

朕惟欲厚風俗先正人心欲正人心先端學術夫人受天地之中以生惟此倫常日用之道爲智愚之所共由索隱行怪聖賢不取易言蒙以養正聖功以之書言無偏無陂

無反無側王道以之聖功王道悉本正學至於非聖之書
不經之典驚世駭俗紛紛藉藉起而爲民物之蠹者皆爲
異端所宜屏絕凡爾兵民誠謹淳樸者固多聞或迷於他
岐以無知而罹罪戾朕甚憫之自古三教流傳儒宗而外
厥有仙釋朱子曰釋氏之教都不管天地四方只是理會
一個心老氏之教只是要存得一個神氣此朱子持平之
言可知釋道之本指矣自游食無藉之輩陰竊其名以壞
其術大率假災祥禍福之事以售其誕幻無稽之說始則
誘取資財以圖肥己漸至男女混淆聚衆爲燒香之會農
工廢業相逢多語恠之人又其甚者奸回邪慝竄伏其中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三

樹黨結盟夜聚曉散干名犯義惑世誣民及一旦發覺徻
捕株連身陷囹圄累及妻子教主已爲罪魁福緣且爲禍
本如白蓮聞香等教皆前車之鑒也又如西洋教宗天主
亦屬不經因其人通曉歷數故國家用之爾等不可不知
也夫左道惑衆律所不宥師巫邪術邦有常刑朝廷立法
之意無非禁民爲非導民爲善黜邪崇正去危就安爾兵
民以父母之身生太平無事之日衣食有賴俯仰無憂而
顧昧恆性而卽匪彛犯王章而干國憲不亦愚之甚哉我
聖祖仁皇帝漸民以仁摩民以義藝極陳常煌煌大訓所以爲世
道人心計者至深遠矣爾兵民亦仰體

聖心祇遵

聖教擯斥異端直如盜賊水火且水火盜賊害止及身異端之害
害及人心心之本體有正無邪苟有主持自然不惑將見
品行端方諸邪不能勝正家庭和順遇難可以成祥事親
孝事君忠盡人事者卽足以集天庥不求非分不作非爲
敦本業者卽可以迓神慶爾服爾耕爾講爾武安布帛菽
粟之常遵蕩平正直之化則異端不待驅而自息矣

聖諭第八條

講法律以儆愚頑

法律者帝王不得已而用之也法有深意律本人情明其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古

意達其情則囹圄可空訟獄可息故懲創於已然不如警
惕於未然之爲得也周禮州長黨正族師皆於月吉屬其
民而讀法大司寇懸象刑之法於象魏使萬民觀之知所
向方今國家酌定律例委曲詳明昭示兵民俾各凜成憲
遠於罪戾意甚厚也

聖祖仁皇帝深仁厚澤洽於兆民而於刑罰尤惓惓致意朕臨御

以來體好生之德施欽恤之恩屢頒赦宥詳審爰書庶幾
大化翔洽刑期無刑又念爾爲民者生長草野習於顛蒙
爲兵者身隸戎行易逞強悍每至誤觸王章重干憲典因
之特申訓誡警醒愚頑爾等幸際昇平休養生息均宜循

分守禮以優游於化日舒長之世平居將頒行法律條分
縷析講明意義見法知懼觀律懷刑如知不孝不弟之律
自不敢爲蔑倫亂紀之行知鬪狠攘奪之律自不敢逞囂
凌強暴之氣知奸淫盜竊之律自有以遏其邪僻之心知
越訴誣告之律自有以革其健訟之習蓋法律千條萬緒
不過準情度理天理人情心所同具心存於情理之中身
必不陷於法律之內且爾兵民性縱愚頑或不能通曉理
義未必不愛惜身家試思一蹈法網百苦備嘗與其宛轉
呼號思避罪於箠楚之下何如洗心滌慮早悔過於清夜
之間與其傾貲蕩產求減毫末而國法究不能逃何如改

聖諭廣訓

咸甯縣志

五

惡遷善不犯科條而身家可以長保倘不自警省偶罹於
法上辱父母下累妻孥鄉黨不我容宗族不我齒卽或邀
恩倖免而身敗行虧已不足比於人數追悔前非豈不晚
哉朕聞居家之道爲善最樂保身之策安分爲先勿以惡
小可爲有一惡卽有一法以相治勿以罪輕可玩有一罪
卽有一律以相懲惟時時以三尺自凜人人以五刑相規
懼法自不犯法畏刑自可免刑匪僻潛消爭競不作愚者
盡化爲智頑者悉變爲良民樂田疇兵安營伍用臻刑措
之治不難矣

聖諭第九條